

王品圓夢清寒助學金方案說明書

- 一、為回饋基隆市之教育栽培，希望鼓勵青年學子努力向學，及減輕家庭經濟負擔，幫助學童能安心唸書快樂上學，唯有教育才是圓夢的開始，且以永續傳承王品公益的理念，特設此助學金。

二、申請對象

基隆市之國中學生，在校家境清寒及情況特殊學生有下列情況之一：

1. 持有低/中收入戶證明文件者，導師協助出具相關證明，並檢附事件說明書。
2. 失依、單親家庭，家境清寒生活陷於困難者，經導師出具檢附事件說明書。
3. 家庭突遭變故，生活陷於困難者，導師協助出具相關證明，並檢附事件說明書。
4. 家長非自願性失業經濟頓失依靠，導師協助出具相關證明，並檢附事件說明書。

【備註：申請人成績、名次皆不列入本會審核之範圍】

三、申請資格

就讀於基隆市公立國中之本國籍學生皆可申請，經學校導師證明者。

四、補助人數與金額

每年 40 名，每名助學金肆仟元。申請人數超額時，本會有審核決定權，視申請人之急迫需求順序給獎之。

五、申請程序與文件：申請助學金者，應將下列 5 項文件由各校郵寄至本單位審查。

1. 助學金申請書（附貼照片）。
2. 申請人戶口名簿影印本。
3. 在學證明書一份。
4. 相關證明文件(影本可)
5. 學校導師出具事件說明書一份。

六、申請期限與核定結果

1. 申請期限：9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。
2. 核定結果：屆時本會將審核結果名單發函基隆市政府，敬請各學校依文之核

名單寄送領款收據、印領清冊，本會再進行撥款。

七、公開揭露資訊

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「前一年度之接受補助、捐贈名單清冊及支付獎助、捐贈名單清冊，且僅公開其補助、捐贈者及受獎助、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及補(獎)助、捐贈金額。但補助、捐贈者或受獎助、捐贈者事先以書面表示反對，或公開將妨礙或嚴重影響財團法人運作，且經主管機關同意者，不公開之」。

範例：基隆市立圓夢國民中學 陳○明 清寒助學金\$4,000

八、收件處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52 號 11 樓之 6(803 室)。
聯絡人：邱美元 小姐。